

高新区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

(2024 年度)

部门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园林队

填报时间：2025 年 04 月 15 日

一、基本概况

(一)部门单位基本情况

1.部门主要职能

贯彻执行国家、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有关园林绿化的法律、法规及管理条例；负责辖区内公共绿地、风景林地、防护绿地、行道树及干道绿化带的绿化；负责辖区林木管护、园林花卉培育、园林绿地附属设施的保护及自建的公园绿化；保障在职人员的工资、津贴、奖金，各类社会保险、退休人员的退休费、日常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差旅费、工会费、福利费等，确保部门正常运行。

2.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

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园林队，属于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下设4个处室，分别是：综合办公室、检查科、技术科、人事劳资办公室。

单位机关事业编制27名，其中：管理岗事业编制3名，专业技术岗事业编制5名，工勤岗事业编制19名，实有人员43人。

(二)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

在区委、区政府及园林局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全队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，我队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精神，坚持生态优先，绿色发展的理念，全面落实好区委、区政府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解放思想、团结奋进、坚定信心、抢抓机遇，克服了各种困难，卓有成效地开展了绿化养护工作，圆满完成了上级赋予的工作任务，营造了良好社会氛围。

积极配合区园林局开展好各项工作，每天出动6个检查组协助园林局项目科和养护科开展检查全区1095.55万平方米

的公共绿地养护工作；对职工人员的安全培训工作，组织干部职工学习劳动安全知识、应急处理知识，确保在劳动作业中安全施工，成立安全检查小组，建立安全危机预案。对家属区危房、汽车停车场、温室、食堂、办公楼区域的老化电线、过期液化气瓶、过期灭火器材及堆放的枯枝、干枝、死枝、冬季使用明火取暖等存在安全隐患进行排查处理，确保全年零事故；2024 年我队监察科继续通过月检查、季考核、年评估综合考核形式进一步促进我区公共绿地养护管理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，全年共检查 12 次，进一步促进我区公共绿地养护管理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(三)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

1.年初预算安排情况

我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943.51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943.51 万元、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.00 万元。

综上所述，部门预算安排与单位职能关联度较高，预算安排结构清晰明了，能够直观展示各项费用的分配情况，预算规模合理，为单位的稳健发展和高效运行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2.预算调整情况

我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 943.51 万元，年中调减数 17.97 万元，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925.54 万元，预算调整率-1.91%。

综上所述，年中预算调整幅度与单位运转情况和履职情况相匹配，未出现资金收支不平衡以及债务风险等负面影响，确保了预算调整的合理性和必要性。

3.全年预算执行情况

全年预算数为 925.54 万元，全年实际支出资金 924.12

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99.85%。

综上所述，本年度在执行预算过程中不存在闲置、浪费或挪用等情况，执行预算在预期可控范围内，严格按照项目进度支付资金，不存在超进度付款情况，资金支出方向合理，资金支出流程规范。

4.资金使用主要内容及范围

我单位 2024 年全年预算支出金额共计 924.12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为 902.20 万元，主要用于人员工资、社保、日常公用经费、车辆保险及维修等地方；项目支出 21.92 万元，主要用于临聘人员工资。

二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

（一）基本支出和使用情况

2024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总额 903.62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866.53 万元，公用经费 37.09 万元。实际支出 902.20 万元，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99.84%。

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。人员工资由编办、人社局、社保局、医保局、住房公积金管理办公室及财政局等部门逐个审核，按月申报及发放。基本公用经费用于支付办公室日常的邮电费、办公用品等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维修及购买车辆保险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和使用情况

1.项目管理情况

（1）管理制度健全性

本单位从预算收支管理、资产管理、政府采购管理、合同管理等方面，健全和完善单位财务管理制度、坚定实施各项内部控制制度；为加强预算管理，规范财务行为，已制定

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园林队内部财务控制办法》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园林队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办法》，等健全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，有效保障了我单位高效的履行工作职能，较好的促进事业发展。

（2）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

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；预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；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，确保我单位预算资金规范运行。

2.项目使用情况

2024 年本单位共有 1 个项目，项目总金额为 21.92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21.92 万元。其中：

本级财力项目：共计 1 个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21.92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21.92 万元：分别为人员补助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21.92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21.92 万元，达到保障聘用人员合法权益，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的效益。

三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

我单位 2024 年全年预算金额为 925.54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924.12 万元，执行率为 99.85%，得 9.99 分。

（一）指标一：

公共绿地养护面积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095.55 万平方米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1095.55 万平方米，本次评价公共绿地养护面积完成率为 1095.55 万平方米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%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5 分，自评得分 25 分。

（二）指标二：

公共绿地养护工作检查次数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2 次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6 次，本次评价公共绿地养护工作检查次数为 12 次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%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0 分，自评得分 20 分。

（三）指标三：

重大安全事故件数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0 件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0 件，本次评价重大安全事故件数为 0 件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%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0 分，自评得分 20 分。

（四）指标四：

城市绿化率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30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36.67%，本次评价城市绿化率为 30.91%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103.03%，偏差原因：绿化面积增加，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，改进措施：合理安排制定下年度目标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5 分，自评得分 25 分。

四、评价结论

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9.99 分，评价结果为“优”。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

1、我队在编干部 23 人、工人 21 人、总计 43 人，平均年龄为 52 岁，残疾重症 5 人，40 岁以下的干部仅有 2 人。总体人员年龄偏大，人员组成严重断档，对于应对复杂的工作局面缺乏人员保障和储备。

2、过于重视项目短期行为，部分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增强，未能全面深入认识理解绩效管理工作的意义。绩效管理经验不足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落实。

六、改进措施和建议

（一）改进措施

1、加强工作人员业务培训，按照表现优秀、锐意进取、勇于担当的原则，选拔认真负责的干部职工，培养技术业务主干和管理人员，进一步提高专业素质，建立一支相对稳定、专业突出、战役力强、反响快速的高水平园林队伍，适应不断变化的新形势。

2、完善绩效指标，依据对部门工作任务的分解形成工作活动层面的绩效目标，提高整体绩效目标质量。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。

（二）建议

1. 强化养护管理。严格制定养护标准和考核机制，定期对养护工作检查评估，及时整改问题。

2. 深化全过程管理。加强事前绩效评估，将其结果作为预算申请的重要依据；做好事中绩效监控，及时分析研判监控信息，纠正目标偏差；完善事后绩效评价，充分运用评价结果，优化后续预算安排与项目管理。